

國立北港高中住宿生生活作息表

111年6月16日宿舍委員會通過

項次	時間	項目 (含執行項目)	備註
一	0645	早點名	點名後視天候實施晨走
二	0715	離開宿舍	0715-0730 為打掃時間
三	0715-放學前	宿舍關閉	有事故需回宿者，記違規 1 點
四	放學	宿舍開啟	
五	1715	晚餐時間點名	
六	1715-1830	活動時間	
七	1830-2100	晚自習	離開寢室前應關閉所有電器，拔除所有插座
八	2100	晚點名	
九	2200-2230	查鋪	期間禁止離開所屬寢室。
十	2200-0645	就寢時間	關大燈，非必要不得出寢
備註	1. 本作息表為原則規定，舍監得配合學校、宿舍活動機動調整，住宿生應依實際公告之時間實施作息。 2. 球隊、體育班等住宿生作息，得依訓練期程調整作息。		